

证券代码：300250 证券简称：初灵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8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爱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0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业务经营管理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部分。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

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775.0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07%；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6,858.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82.46%。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8,586,187.2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41,289,382.86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73,078,765.46 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52,134,072.08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业绩亏损，截至 2020 年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2745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0年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决定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及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领取薪酬，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完成情况，结合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完成情况，公司可以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相关规定，预计公司与杭州妙联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350 万元，与成都企视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50 万元，预计合计不超过 8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 2021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洪爱金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公司对2020年度末各类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21,180,456.70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

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按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 在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